

海城河南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雨水管道工程 EPC 总承包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421030013528791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项目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河南新区	招标人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海城河南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雨水管道工程	项目编号	20242103001352879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中央预算内资金 75.65%区(县)预算资金 24.3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总投资	11946.56 万元	标段(包)数量	1
项目规模	1. 新建雨水管道设施。铺设d300钢筋混凝土雨水口连接管11160米、d600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223米、d600I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预留支管76米、d800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240米、d800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预留支管737.25米;d1000I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3398.05米、d1200I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1868.14米、d1500I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2426.24米、钢筋混凝土暗渠7545米,设置钢筋混凝土雨水检查井242座、偏沟式双算雨水口558座、八字出水口4座、闸门井4座、闸门与启闭机8套。2. 路面恢复工程。恢复市政道路路面25896平方米、人行道路面 28773平方米,管道两侧支护25556米等。		
标段(包)名称	海城河南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雨水管道工程EPC总承包	标段(包)编号	202421030013528791001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工程总承包(EPC)
投标人资质条件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施工总承包)及以上并且(工程设计综合类资质甲级或者市政行业甲级(设计行业资质)或者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设计行业资质)或者(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甲级(设计专业资质)并且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设计专业资质)))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服务及工程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等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招标人使用,工程总承包方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投标保证金	50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特许经营开始/开工日期	2024-10-30	标段(包)供货/服务/特许经营结束/竣工日期	2025-12-31
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	[EPC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水排水)(含)以上;施工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含)以上;设计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水排水)(含)以上]		
标段(包)估算价	10768.46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海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海城市西柳镇东柳村 71 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家(含) 2 家,由

			设计资质单位作为牵头人（联合体主体），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的，应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相关工作范围；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就工程总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投标单位须同时满足上述要求。
是否兼投	否	是否兼中	否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09-30 16:00至 2024-10-12 16: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请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https://xbox.lnzb.com 资格确认并领取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10-21 09:3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网上递交
递交地址	请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https://xbox.lnzb.com 网上递交		
开标时间	2024-10-21 09:30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
开标方式描述	请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登录“辽宁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综合服务系统（“不见面交易”综合服务系统） http://nmts.lnwlzb.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在线解密。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海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关于保证金的特殊说明	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		
其他公告内容	<p>(1) 承担施工任务的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且企业主要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证）；（2）委派本项目施工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项目；（3）委派的安全员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4）投标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具有与投标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或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5）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6）根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的通知要求，被列为失信企业的，其投标被否决；（7）委派本项目EPC项目经理应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中标通知书（直发包通知书）、合同）；（8）委派本项目设计负责人可以与EPC项目经理为同一人；（9）根据《关于取消一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19]50号），投标人不可委派一级临时建造师作为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p>		

监督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监督部门联系人	张女士	监督部门电话	0412-3298277
招标人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邮箱	61043262@qq.com
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海州管理区卫士南路19号		
联系人	樊华	电话	0412-3221121
招标代理机构	辽宁合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954978974@qq.com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华阳国际大厦 2255 室		
联系人	任洪建	电话	024-2318048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